

主旨：公告「115年度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玉竹+好店進駐補助計畫」

補助法令依據：115年度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玉竹+好店進駐補助計畫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受理申請期間：公告日起至 115 年11 月30日止

二、補助項目：空間規劃裝潢費

三、資格條件：

(一) 補助範圍內新開設營業店家。

(二) 設立登記之公司、商業或稅籍登記之小規模營業人，並於實體店面對外營運；若僅從事倉儲、生產或辦公，未直接對外營業者不予補助。

四、審查方式：申請案件由本局受理後，召開審查會議方式審查。

五、補助金額上限：

(一) 空間規劃裝潢費：每案補助最高新臺幣100萬元為上限，且補助款不得高於總費用之45%。如營業場所總樓地板面積超過70坪者，除仍以補助總費用之45%外，每案加碼補助金額最高至新臺幣120萬元。

六、全案預算金額概估：新臺幣1,000萬元。

提醒事項：申請人／申請單位如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2條及第3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者，應主動於申請文件填具「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【A. 事前揭露】」，如未主動表明身分關係者，主管機關依同法第18條第3項規定，可處新臺幣5萬元以上50萬元以下罰鍰，並得按次處罰。